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5-027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对控股子公司现金增资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碱业集团”）拟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按照评估值定价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友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硅业”）进行增资扩股，三友硅业原股东即公司及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友氯碱”，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均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三友硅业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已事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和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亦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三转”战略实施，加快构建“三链一群”产业布局，发展壮大有机硅产业，促进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友硅业稳健发展，公司控股股东碱业集团拟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按照评估值定价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对三友硅业进行增资扩股，三友硅业原股东即公司及三友氯碱均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完成后，三友硅业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碱业集团将成为三友硅业的新股东。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5月28日，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控股子公司现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碱业集团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按照评估值定价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对三友硅业进行增资扩股，公司不参与本次增资；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实施、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增资协议、协助办理产权变更登记等。

（三）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已事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和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亦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增资方）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104797317 24

成立日期：1996年3月5日

注册资本：159,265.151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建渊

注册地址：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底，总资产2,791,383.32万元，净资产1,767,488.96万元，资产负债率36.68%；2024年度营业收入2,146,468.34万元，净利润68,669.41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5年3月底，总资产2,818,481.27万元，净资产1,765,025.48万元，资产负债率37.38%；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78,492.51万元，净利润-2,723.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主要股东：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碱业集团100%的股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碱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36.45%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唐山三友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17%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碱业集团资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唐山三友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5660577037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50,969.3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学江

注册地址：唐山市南堡开发区11号路西侧氯碱公司北侧沿海公路南侧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胶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底，总资产326,436.53万元，净资产141,150.71万元，资产负债率56.7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16,812.74万元，净利润-28,593.48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2025年3月底，总资产326,096.77万元，净资产135,451.77万元，资产负债率58.46%；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0,773.71万元，净利润-5,730.5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结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三友硅业95.29%的股权，为三友硅业的控股股东。其余4.71%的股权由公司控股95.07%的子公司三友氯碱持有。

三友硅业资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增资标的的审计、评估及定价情况

（一）审计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ZB20800号”《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1月30日，三友硅业总资产334,579.46万元，净资产146,758.13万元。

（二）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5）第0097号），三友硅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24年11月30日

评估对象：唐山三友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选用的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三友硅业审计后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46,758.13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三友硅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1,269.48万元，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34,511.35万元，增值率23.52%。

（三）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碱业集团以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三友硅业28,117,987股股份。

本次增资本着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评估值定价增资，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增资协议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体

甲方：唐山三友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2：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增资方案

1.增资方式：碱业集团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对三友硅业进行现金增资，三友硅业原股东公司和三友氯碱均不参与本次增资。

2.增资价格：碱业集团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三友硅业28,117,987股股份，其中28,117,987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剩余71,882,013元计入资本公积。

3.支付方式：现金，全额一次支付，丙方应在协议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将约定的增资款项全额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4.增资前后三友硅业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元）/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元）/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5,693,300	95.29%	485,693,300	90.31%
2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4.71%	24,000,000	4.46%
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	-	28,117,987	5.23%
合计		509,693,300	100.00%	537,811,287	100.00%

5.本次增资前后，三友硅业现董事会、经理层及组织机构保持不变，生产经营及管理模式保持不变。

（三）变更登记

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30日内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协议约定的增资事项在登记机关完成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承担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所需的费用。

（四）留存权益分配

在登记机关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增资事项变更登记手续之前，甲方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该等未分配利润（若有）和资本公积（若有）在登记机关完成前述变更登记手续后，由乙方、丙方按照届时各自所持甲方股权比例享有。

（五）过渡期间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至本协议约定的增资事项在登记机关完成变更登记手续之日的期间为过渡期。

2.在过渡期内，甲方、乙方应保证甲方生产经营的连续性、稳定性，善意地经营和管理，不得不合理地增加甲方的债务负担。

3.在过渡期内，甲方所取得的收益及合理的负债由甲方享有、承担。

（六）违约责任

协议各方均应全面、充分、善意地履行本协议，否则，视为违约行为，违约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应法律责任。

（七）协议解除、终止

1.协议各方经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

2.任何一方逾期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且导致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其他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且不承担法律责任。

（八）生效

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均满足时生效：

1.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本次增资相关的外部审批（如需）及内部审议决策程序且已在本协议上签章。

2.甲方股东会已经审议通过了此次增资方案、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

六、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符合公司及三友硅业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核心竞争力

本次控股股东增资三友硅业后，三友硅业注册资本将增加，有利于增强三友硅业资金实力，满足其后续发展资本性支出及运营支出的资金需求，有利于优化其资本结构，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加快有机硅新材料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有利于实现公司与股东的战略协同

公司控股股东碱业集团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友硅业增资，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紧密结合，促使双方共同关注三友硅业长远发展，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和资源配置，推动子公司健康发展，促进公司“三转”战略加速落实。

（三）本次增资不涉及三友硅业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四）三友硅业与碱业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且有竞争关系的业务，故不会因本次增资行为而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三友硅业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定价以履行有权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备案程序后的评估值为基础，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对控股子公司三友硅业现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促进公司有机硅新材料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23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28日在公司所在地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4人，亲自出席董事14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控股子公司现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生先生、董维成先生、李建渊先生、马连明先生、郑柏山先生、张运强先生、张宝峰先生、雷世军先生回避了本议案表决。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支持公司“三转”战略实施，加快构建“三链一群”产业布局，发展壮大有机硅产业，促进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友硅业稳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碱业集团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按照评估值定价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对三友硅业进行增资扩股，公司不参与本次增资；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实施、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增资协议、协助办理产权变更登记等。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和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亦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77　证券简称：渝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5-02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 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本行邮箱ir@cq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已分别于2025年3月26日和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本行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行行长、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代表及本行部分部门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行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本行邮箱ir@cqrcb.com向本行提问，本行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1110637

联系邮箱：ir@cqr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33　证券简称：柏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6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5	—	2025/6/6	2025/6/6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12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27,216,86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4,354,697.6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5	—	2025/6/6	2025/6/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柏盈柏诚投资控股（无锡）有限公司、过建廷、无锡荣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金源融信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公司本次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权激励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的现金红利个人所得税，参照前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的现金红利个人所得税相关规定处理。

（3）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4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4元。如果QFII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及时提出申请。

（5）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由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4元。

（6）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0-85161217

特此公告。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34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申请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供应链”）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向长久供应链提供总额度为6,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长久供应链提供担保额度共计6,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长久供应链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长久供应链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的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涉及的授信事项包含在上述议案内，已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工商信息及财务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长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1号楼-2、7-610（创实商务秘书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托管第351号）

法定代表人：郑军鹏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1-11-0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二手车经销；二手车鉴定评估；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长久供应链资产总额为53,885,215.72元，负债总额为22,855,391.08元，资产净额为31,029,824.64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81,588,508.24元，净利润为849,428.35元（经审计）。

截至2025年3月31日，长久供应链资产总额为79,829,298.43元，负债总额为48,779,970.08元，净资产为31,049,328.35元。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5,340,567.00元，净利润为19,503.71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说明

长久供应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长久供应链100%股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长久供应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人民币6,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保证，同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1）保证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担保的授信金额：共计6,0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涉及的授信事项包含在上述议案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控股子公司）总额为10.58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8.98亿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7.65%，其中：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实际担保余额为0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以上均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5-027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下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秀香港”）系公司的全资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提供且尚在存续期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91,723.97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06%，上述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公司，担保额度亦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天下秀香港因业务开展与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科技”）签署了《合作声明》，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公司上海我爱我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我秀”）承诺为天下秀香港与快科技及其电商平台消费者签署的各项协议项下应付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50万元的连带担保责任。

天下秀香港因业务开展与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杭州海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傳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合称“鲸芽平台”）签署了《鲸芽平台跨境供货商入驻协议》，上海我秀承诺为天下秀香港就《鲸芽平台跨境供货商入驻协议》及其附属协议下的协议义务，及其他相关责任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50万元的连带担保责任。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的金额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下秀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业皆老街2C号啟如商业大厦6楼602室

注册资本：1万港币

经营范围：广告活动，电商，数据处理分析，管理咨询服务

2. 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44.70	4,976.69
负债总额	781.94	953.47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81.94	953.47
资产净额	4,162.76	4,023.22

项 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57	13.99
净利润	139.01	-133.04

3. 关联关系

被担保方系公司全资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上海我秀向快科技出具《担保声明》的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我爱我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天下秀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快科技有限公司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万元

4. 保证期间：自《担保声明》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5. 担保范围：天下秀香港与快科技及其电商平台的消费者签署的各项协议项下应付的债务。

（二）上海我秀向鲸芽平台出具《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我爱我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债权人：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杭州海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傳神控股有限公司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万元

4. 保证期间：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主协议（即《鲸芽平台跨境供货商入驻协议》及其附属协议）项下协议义务，及其他相关违约责任、侵权责任等履行完毕之日止。

5. 担保范围：主协议项下应支付的所有债权，及其他相关违约责任、侵权责任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授权内开展的担保行为，是为了满足被担保人正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求。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公司，且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提供且尚在存续期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91,723.97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06%。上述担保均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以上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海南华铁　公告编号：临2025-041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铁大黄蜂”）

● 担保人名称：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铁”或“公司”）

● 新增对外担保金额合计175,180.70万元。

● 是否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华铁大黄蜂（注：该公司于2024年9月由浙江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更名为海南华铁大黄蜂建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单一子公司拟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40）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45）。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74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拟对公司新增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5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3）及《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次担保事项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2025年4月发生担保事项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1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842.45	保证担保的期间至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2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4,930.79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3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0,335.03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六年	连带责任担保
4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25,572.54	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六年	连带责任担保
5	海南华铁	华铁大黄蜂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499.89	保证期间为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5年	连带责任担保

注：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华铁大黄蜂	全资子公司	2019/10/10	80,000	胡丹锋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63-1号数字经济园区江东分园5楼829室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装卸搬运；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被担保人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方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397,055.80	291,982.62	105,073.18	8,397.50	25,989.86

2、被担保方2025年1-3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	华铁大黄蜂	503,183.80	392,940.95	110,242.86	5,169.67	17,307.33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140.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9.27%。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海控南科华铁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